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2023)

填报单位：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如皋市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汇交项目

项目实施年度：2023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2023.04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2023.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开展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的通知》（苏自然资办发〔2021〕97号）等文件要求，我局开展如皋市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汇交项目，申请财政资金98万元，由于财政资金紧张，下达资金计划49万元，使用49万元。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对明确土地产权关系，推进土地市场建设，维护土地权利人合法权益，促进城乡统筹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和意义。目前已完成全市范围内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和更新成果汇交。

二、评价情况

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和项目实际，认真研究制定了项目绩效体系，设置一级指标5个、二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25个。严格按照绩效评价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通过与项目中标单位及相关部门沟通，收集项目相关材料核实，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97.5，等级为优。

三、项目绩效

以三调数据为基础修正行政村及以上界限，行政村范围内的村民小组以已有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为基础，明显发生权属界限变化的，如征地、行政区划调整、撤村并居、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等，重新开展外业补充调查，依法依规认真开展更新工作。更新成果将作为建设用地报批、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生态修复、土地增减挂钩、盘活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相关审核工作的依据。

四、存在问题

后续需要不断地更新、变更。

五、整改措施

将安排专人对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土地所有权项目进行不断地更新及变更。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2023 年)

填报单位：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如皋市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集体土地所有权数据汇交项目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1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1	1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序时进度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50%	5	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序时进度	序时进度	5	5	
	质量指标	项目标准符合相应的技术规范标准	符合	符合	5	5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5	5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经费支出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5	5	
		推进土地市场建设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促进	促进	4	4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加强保护	加强保护	4	4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好	较好	4	4	
对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好	较好	4	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总计					100	97.5	